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耀海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公告 2018-029 《关于拟投资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现选举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丁龙先生、齐晓明先生、Jacob Schlejen 先生、林良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 3 年，于股东大会做出通过选举的决议当日就任。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作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现选举黄钰昌先生、刘家雍先生、苏锡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 3 年，于股东大会做出通过选举的决议当日就任。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作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公告 2018-03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出售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公告 2018-031《关于终止出售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六日

附件 1:《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1：《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耀海先生简历

王耀海先生，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5 年至 2006 年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总经理班学习。2006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还担任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董事、秀光（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耀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马秀慧女士简历

马秀慧女士，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5 年至 2006 年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总经理班学习。2006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马秀慧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丁龙先生简历

丁龙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大学。

丁龙先生于 2012 年加入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商用事业部副总裁。自 2014 年迄今担任中国区 CEO 一职，全面负责欧普照明中国区的战略规划及运营，业务模块包括家居事业部、商用事业部、电商事业部、户外照明等。此前，曾担任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照明事业部总经理、飞利浦照明（中国）高级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丁龙先生持有公司 708,600 股限制性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齐晓明先生简历

齐晓明先生，男，1970年出生，新加坡国籍。欧洲工商管理学院(INSEAD)工商管理硕士和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程硕士。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任中国华晶电子研发工程师；1996年4月至2000年7月任职于PEPPERL+FUCHS Pte Ltd，历任部门经理和高级研发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飞利浦照明(Philips Lighting)，历任全球技术中心高级项目经理、亚太荧光灯研发中心高级经理和总监、全球CFL事业部技术官/高级总监、亚太专业灯具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1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首席技术官。2012年6月至今担任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齐晓明先生持有公司38,400股限制性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Jacob Schlejen 先生简历

Jacob Schlejen 先生，男，1960年出生，荷兰国籍。荷兰莱顿大学物理学博士。1987年至1992年任中央创新实验室光源产品小组项目经理；1992年至1995年任美国飞利浦公司荧光光源产品开发总监；1995年至2004年历任飞利浦照明亚太区(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节能光源产品经理、亚太区荧光光源产品开发总监，节能光源产品产品总监，光源产品市场营销高级总监，副总裁、首席营销官；2004年至2011年任飞利浦照明BG Luminaires照明产品首席营销官兼首席技术官；2011年至2013年任三星电子(Samsung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所有光源产品执行副总裁、销售、市场部经理；2013年至今任Schlejen S 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总裁、Schlejen Group Holdings BV 总裁。2014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6月起兼任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董事。

Jacob Schlejen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林良琦先生简历

林良琦先生，1962 年出生，新加坡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比利时鲁汶大学。2002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飞利浦照明(Philips Lighting)亚太区首席财务官；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飞利浦照明大中华区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担任阿克苏诺贝尔中国区总裁兼装饰漆事业部北亚区董事总经理；阿克苏诺贝尔油漆（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阿克苏诺贝尔装饰涂料（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阿克苏诺贝尔装饰涂料（廊坊）有限公司董事、阿克苏诺贝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上海 ICI 研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2012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良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钰昌先生简历

黄钰昌先生，1955 年 1 月生，美国国籍。

黄钰昌先生 1979 年毕业于台湾政治大学，获得硕士学位；1987 年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UC Berkeley)，获得博士学位。

曾任美国加州伯克利大学助教、美国匹兹堡大学凯兹商学院助理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会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职)，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西班牙巴塞罗那储蓄银行会计学教席教授、金融学和会计学系系主任、中欧中国创新研究中心联合主任及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荣誉副教授、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钰昌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刘家雍先生简历

刘家雍先生，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台湾地区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密苏里大学并取得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刘家雍先生拥有完整战略规划与企业管理经验、超过 25 年高管与 CEO 经历。2002 年加入趋势科技担任亚太区总裁及全球副总裁，并兼任全球新服务事业群总经理，负责亚太区总体营运、研发并规划趋势科技的全球企业防毒外包服务等工作。此前，曾任宏碁集团(Acer Inc)品牌营运事业群电子化解方案部门总经理和第三波信息科技总经理、Novell Certificate(网威)大中华区总经理、Oracle(甲骨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并曾在 IBM、HP 工作多年。2007 年至 2013 年，担任格林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14 年至今，任职德悠管理顾问公司首席顾问，协助多家大陆、台湾中大型企业的公司治理、企业转型、组织运营与变革等。

刘家雍先生亦拥有丰富的高科技市场营销、商业战略规划及跨国公司管理经验。刘先生曾任台湾东吴大学兼职教授及北京德鲁克管理学院客座教授。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起被委任为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委员会主席以及审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家雍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苏锡嘉先生简历

苏锡嘉先生，男，1954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会计系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加拿大 Concordia 大学会计学博士。

苏锡嘉先生长期从事会计教学工作，主要从事国际会计、财务会计与报告、会计理论、中国会计与审计等方面的研究，对国内会计政策、会计实务和审计实务有非常深入的研究和深刻的认识。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讲师；香港城市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会计学教授、EMBA 学术副主任；中国金茂集团独立董事、兴业银行独立董事。

苏锡嘉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